

证券代码：000422

证券简称：湖北宜化

公告编号：2021-112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“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”进行修订。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如下：

章节	原公司章程条款	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
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化肥生产销售；液氨、甲醇、甲醛、氢氧化钠、氢、硫磺、一氧化碳与氢气混合物、甲酸、乙醛、盐酸、氯（液氯）、保险粉、二氧化硫生产（有效期至 2023 年 9 月 1 日）；其他化工产品（不含化学危险品及国家限制的化学品）生产销售；化工技术咨询；设备制造与安装粉煤调剂串换；日用百货建筑材料销售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制造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；港口经营（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。驳运、仓储经营）、柴油零售经营（闪点 60℃以上）；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；危险化学品包装物、容器的制造与销售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肥料生产，肥料销售，危险化学品生产，化工产品生产，化工产品销售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通用设备制造，专用设备制造，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，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，电气安装服务，港口经营，成品油零售，食品添加剂生产，食品添加剂销售，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，发电、输电、供电业务，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，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，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，合成材料销售，固体废物治理，危险废物经营。

修订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本次修订完成之后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将同时废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2月28日